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和保密制度的说明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三九”或“公司”，000999.SZ）拟以现金的方式向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600422.SH）的控股股东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医药”）及/或其一致行动人单独/合计购买其持有的昆药集团28%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维护证券市场秩序，上市公司已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了保密义务。现上市公司董事会就本次重组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情况具体说明如下：

一、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

上市公司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管理，对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各方，上市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及时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记录商议筹划及论证咨询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筹划过程，制作《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及《交易进程备忘录》，并经相关人员签字确认。

二、与本次交易相关方签署保密协议

上市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与参与论证本次交易方案的相关方及时签署保密协议，明确相关方的保密内容、保密期限以及违约责任等。

综上所述，上市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并及时与相关方签订了保密协议，严格地履行了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

特此说明。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